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

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组织领导、监督、检查全县公安工作；组织指挥、协调全县公安侦查工作；侦破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等重大案件；处置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公安队伍建设、干警教育培训和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负责本县公安机关纪检监察和警务督察工作，查处民警违纪案件，并对人民警察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制定警务保障计划和标准，组织管理和分配全县公安装备、被装和经费；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地区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编制数 0，实有人数 0 人，其中：在职 0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059.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059.6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8542.1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517.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1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059.61	支 出 总 计	26059.6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23343.56	17114.65	6228.91							
204	02		公安	23343.56	23343.56	17114.65	6228.91							
204	02	01	行政运行	17770.66	17770.66	13906.39	3864.27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10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882.00	882.00	882.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3.00	43.00		43.0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4547.90	4547.90	2226.26	232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1196.75	662.44	534.3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6.75	1196.75	662.44	534.3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0	108.60	108.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15	1088.15	553.84	534.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10	590.10	300.42	289.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0.10	590.10	300.42	289.6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 收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46	462.46	235.38	227.0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64	127.64	65.04	6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0	929.20	464.60	464.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0	929.20	464.60	464.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9.20	929.20	464.60	464.60							
			合计	26059.61	26059.61	18542.11	7517.5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19996.92	3346.64
204	02		公安	23343.56	19996.92	3346.64
204	02	01	行政运行	17770.66	17770.6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882.00		882.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3.00		43.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4547.90	2226.26	232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1196.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6.75	1196.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0	108.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15	108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10	590.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0.10	590.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46	462.4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64	12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0	929.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0	929.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9.20	929.20	
			合计	26059.61	22712.97	3346.6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6059.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059.6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23343.56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1196.7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10	590.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0	929.2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6059.61	支出总计	26059.61	26059.6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19996.92	3346.64
204	02		公安	23343.56	19996.92	3346.64
204	02	01	行政运行	17770.66	17770.66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882.00		882.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43.00		43.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4547.90	2226.26	232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1196.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6.75	1196.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0	108.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15	108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0.10	590.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0.10	590.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62.46	462.4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64	12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9.20	929.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29.20	929.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9.20	929.20	
			合计	26059.61	22712.97	3346.6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66.32	22266.32	
301	01	基本工资	2038.88	2038.88	
301	02	津贴补贴	4279.64	4279.64	
301	03	奖金	1456.08	1456.08	
301	07	绩效工资	118.10	118.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8.15	1088.1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2.46	462.4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7.64	127.6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0	22.9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29.20	929.2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43.27	11743.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15		318.15
302	01	办公费	66.96		66.96
302	05	水费	25.00		25.00
302	06	电费	31.20		31.20
302	08	取暖费	84.10		84.1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67.23		67.23
302	26	劳务费	15.00		15.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0		13.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		4.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50	128.50	
303	02	退休费	103.74	103.74	
303	04	抚恤金	8.70	8.70	
303	05	生活补助	16.06	16.06	
		合计	22712.97	22394.82	318.1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46.64		1147.02	150.00		882.00	1167.62				
204	02		公安		3346.64		1147.02	150.00		882.00	1167.62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项目 1	100.00		100.00								
204	02	19	信息化建设	其他项目 2	882.00					882.00					
204	02	20	执法办案	其他项目 3	43.00		36.20				6.8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其他项目 4	1160.82		1010.82	150.00							
204	02	99	其他公安支出	其他项目 5	1160.82						1160.82				
				合计	3346.64		1147.02	150.00		882.00	1167.6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80	13.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13.80	13.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80	13.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6059.6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收入预算 26059.6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542.11 万元，占 71.15%，比上年预算减少 7641.4 万元，下降 29.18%，主要原因是：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7517.5 万元，占 28.85%，比上年预算增加 5621.67 万元，增长 296.53%，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加大投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26059.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712.97 万元，占 87.16%，比上年预算增加 1712.28 万元，增长 8.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3346.64 万元，占 12.84%，比上年预算减少 3732.01 万元，下降 52.72%，主要原因是：2024 年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059.6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059.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23343.5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的工资、行政运行支出、一般行政管理支出、执法办案支出、其他公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6.7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离退休人员经费和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590.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医疗单位和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929.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6059.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712.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12.28 万元，增长 8.15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2024 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加大投入，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3346.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732.01 万元，下降 52.72%。主要原因是：2024 年项目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23343.56 万元，占 89.5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96.75 万元，占 4.59%。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90.10 万元，占 2.26%。
4. 住房保障支出（类）929.20 万元，占 3.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770.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57.58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是：单位临聘人员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09.82 万元，下降 98.04%，主要原因是：单位临聘人员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2024年预算数为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万元，增长26.47%，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54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86.07万元，增长144.27%，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77万元，增长53.3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增资，工资基数调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8.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86万元，增长10.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增资，工资基数调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62.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4万元，增长1.0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增资，工资基数调增，医疗保险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27.6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8万元，下降2.6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不再安排预

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92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9.51万元，增长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增资，工资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712.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394.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318.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其他项目1

设立的政策依据：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2)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2

设立的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8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3

设立的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4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4

设立的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1160.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 5

设立的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 1160.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资金分配情况: 项目支出情况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3.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把控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单位 2024 年无上年结

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8.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2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公安局工作任务增加，本年安排了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0649.11 平方米，价值 7990.19 万元。

2. 车辆 87 辆，价值 2762.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价值 47.2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72 辆，价值 2523.34 万元；其他车辆 9 辆，价值 191.54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6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2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6059.61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46.6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单位联系人		宋志宏	联系电话：	19999580630	
年度绩效目标		<p>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民辅警队伍教育管理，提升公安队伍的业务水平和职业素养，强化公安队伍的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认真核查举报线索，及时处置社会治安事件，增强社会风险隐患排查和化解能力，法制宣传及时率达到 100%，保障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2000 次，调节矛盾纠纷 1000 起，受案、立案数量 800 起，实战训练参训人数 2000 人次，全面从严治警，着力锻造铁军，认真研究制定全年培训方案、计划，将教学与案例教学融会贯通，公安民警培训合格率达到 90%以上，着力锻造本领高强、能打胜仗、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队伍。</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7517.5	
			本级安排	18542.11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2000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调节矛盾纠纷数量	≥1000 件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受案、立案数量	≥800 件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实战训练参训人数	≥2000 人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公安民警培训合格率	≥90%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时效指标	法制宣传及时率	=100%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转移支付资金安排项目 3 个且是涉密项目，涉及金额 2364.64 万元，本级配套资金涉密项目 2 个，涉及金额 982 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不予公开，机构信息、采购信息涉密不予公开，2024 年我单位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公安局

2024年02月20日